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九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韦利东主持，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2021年度审计报告》。

4、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在审阅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能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批准对外报出。

5、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08,698,725.21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86,276,792.94元。母公司以2021年度净利润286,276,792.94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8,627,679.29元,加往年累积的未分配利润657,648,730.16元,减2020年现金股利32,572,581.92元,减2021年执行新租赁准则产生的年初未分配利润变动1,101,605.02元,本次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81,623,656.87元。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

此次分红占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12.66%,主要由于公司主要从事协同管理和移动办公软件的研发、销售和实施服务,目前协同管理和移动办公软件正处于快速发展和普及应用的高速发展阶段,由于软件行业和公司自身的研发成本、销售成本都随着行业和公司自身发展壮大而不断提高,销售费用占比较高,净利润率偏低,公司需要预留足够资金进行公司发展和业务拓展,主要用于研发投入、提升服务、团队建设、对外投资等。公司将另行通知,召开2021年现金分红专项说明会和股东大会。

6、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2、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韦利东先生、金戈先生、包小娟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授权业务运营中心的管理制度和办法〉的议案》。

16、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专项业务公司开展专项业务的议案》。

17、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批准对外报出；

董事会在审阅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及正文后，认为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及正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附件《第一百零一号 上市公司季度报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能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批准对外报出。

18、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